

經濟部產業發展署 函

地址：106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三段41-3
號

聯絡人：陳均毓

聯絡電話：02-27541255 分機2717

電子郵件：jychen@ida.gov.tw

傳真：02-27043753

受文者：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產永字第1150056163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各縣市水情燈號1份 (005616300_各縣市水情燈號1份.jpg)

主旨：因應最新水情，水情燈號調整詳如說明，惠請轉知所屬廠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部水利署115年5月26日「災害緊急應變小組」第5次工作會議決議辦理。
- 二、5月迄今的降雨挹注，經綜合評估近期水情變化，自5月26日起新竹及臺中地區水情燈號由水情提醒(綠燈)轉為正常。此外，請科學園區及產業園區維持嘉義及臺南地區自主節水目標5%，其餘地區，則由廠商自主管理節水措施。
- 三、檢送「各縣市水情燈號」1份，有關最新水情訊息及節水資訊，可至「經濟部水利署全球資訊網」及「產業抗旱節水專區」查詢，網址如下：<https://www.wra.gov.tw/>及
<https://drf.edf.org.tw/>。

正本：各工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經濟部產業發展署永續發展組



各縣市水情燈號



5/26起 新竹、臺中地區
恢復水情正常

